

益阳市财政局文件

益财购〔2021〕391号

益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益阳市 2022 年政府采购限额标准》的 通知

市直各单位、各区县（市）财政局：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单位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指引（2022年版）〉的通知》（湘财购〔2021〕29号）精神，结合我市政府采购工作实际，我局制定了《益阳市 2022 年政府采购限额标准》，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湖南省预算单位政府集中采购目录（2022年版）

(此页无正文)



抄送：省财政厅，市人民政府。

益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12月31日印发

益阳市 2022 年政府采购限额标准

一、政府集中采购目录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单位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指引（2022 年版）〉的通知》（湘财购〔2021〕29 号）文件要求，全省统一制定预算单位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从最低品目穷尽列示所有应纳入政府集中采购的品目范围，具体内容详见附表。

二、政府采购限额标准

益阳市政府采购限额标准（含区县市）为：货物和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金额 30 万元（含 30 万元）以上；工程项目采购预算金额 60 万元（含 60 万元）以上。预算单位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内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项目必须委托集中采购代理机构采购。集中采购目录以外且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分散采购，既可委托集中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也可以委托在省级财政部门登记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

三、公开招标数额标准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由省里统一制定，市、县政府采购货物、服务项目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为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项目以及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和服务公开招标数额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预算金额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采购人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符合非公开招标

采购方式情形，需采用公开招标以外采购方式的，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市财政局申请批准。

四、其他要求

（一）我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服务和工程类项目，必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各部门预算单位要落实采购人主体责任，按照《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建立预算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的通知》（湘财购〔2020〕26号）要求，建立健全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在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和实施计划、确定采购预算、采购需求、组织采购活动、履约验收、答复询问质疑、配合投诉处理及监督检查等重点环节加强内部控制管理。

（二）部门预算单位在编制部门预算时，要根据本目录及标准编制政府采购项目预算。要严格执行批准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杜绝无预算或超预算采购行为。

部门预算单位在满足机构自身运转和提供公共服务基本需求的前提下，本市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在编制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时要预留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对预留的项目及必须落实的政府采购功能政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组织采购活动时，应当在招标文件或谈判文件、磋商文件、询价文件中注明该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的采购等

功能政策。促力政府采购支持乡村振兴；促进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两型）社会建设，按照《湖南省政府采购两型产品首购办法》对《湖南省首购产品目录》产品执行首购。落实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的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三）部门预算单位不得以化整为零的方式拆分、肢解政府采购项目，不得逃避政府采购监管或规避公开招标采购。在一个财政年度内，采购人将一个预算项目下的同一品目或者类别的货物、服务和工程采购使用公开招标以外的方式多次采购，累计资金数额超过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属于以化整为零方式规避公开招标，项目预算调整或者经批准采用公开招标以外方式采购的除外。

（四）部门预算单位应当根据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采购需求、市场供给、单位实际等因素，依法采用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采购等方式确定承接主体。对于采购需求具有相对固定性、延续性且价格变化幅度小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年度预算资金能够保障的前提下，可以一次性签订不超过三年履行期限的政府采购合同；部门预算单位在申报采购预算时应申报跨年预算，分年度填报预算金额。

（五）高校、科研院所采购进口科研仪器设备实行备案制管理。高校、科研院所采购进口科研仪器设备，应按规定做好专家

论证工作，参与论证的专家可自行选定，专家论证意见随采购文件存档备查。

（六）部门预算单位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货物、服务和工程应当按照《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管理办法》（湘财购〔2019〕27号）文件的规定执行。协议供货、定点采购有关办法停止执行。采购人不得利用电子卖场化整为零规避政府采购。单次采购预算达到政府采购限额标准的项目，应按政府采购的法定方式和程序进行。

（七）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采购过程中，采购人邀请供应商时首先选用公告邀请方式，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供应商时，采购人推荐的供应商应当进行内部会商，并报单位负责人签字同意后存档备查。

（八）本通知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附件：

湖南省预算单位政府集中采购目录

（2022年版）

序号	品目名称	编码	说明	备注
货物类（A）				
通用设备（A02）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A02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		
1	服务器	A02010103		
2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4	不包括图形工作站。	
3	便携式计算机	A02010105	不包括移动工作站。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		
打印设备		A02010601		
4	喷墨打印机	A0201060101		
5	激光打印机	A0201060102		
6	针式打印机	A02010601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		
7	液晶显示器	A0201060401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		
8	扫描仪	A0201060901		
计算机软件		A020108		
基础软件		A02010801		
9	操作系统	A0201080101		
10	数据库管理系统	A0201080102		
11	中间件	A0201080103		
12	办公套件	A0201080104		
13	其他基础软件	A0201080199		
14	信息安全软件	A02010805		
办公设备（A0202）				
15	复印机	A020201		
16	投影仪	A020202	用于测量测绘等专用投影仪除外。	
17	多功能一体机	A020204	具有多种办公功能的设备入此，例如带打印功能的复印机等。	
18	照相机及器材	A020205		
19	LED显示屏	A020207		

序号	品目名称	编码	说明	备注
20	触控一体机	A020208	包括室内型、户外型触摸屏等。	
销毁设备		A020221		
21	碎纸机	A02022101		
车辆 (A0203)				
乘用车 (轿车)		A020305	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不超过 (含) 9 个座位。	
22	轿车	A02030501		
23	越野车	A02030502		
24	商务车	A02030503		
客车		A020306		
25	小型客车	A02030601	除驾驶员座位外, 座位数超过 9 座, 但不超过 (含) 16 座。	
26	大中型客车	A02030602	除驾驶员座位外, 座位数超过 (含) 16 座。	
机械设备 (A0205)				
27	电梯	A02051228		
电气设备 (A0206)				
电源设备		A020615		
28	不间断电源 (UPS)	A02061504	包括后备式不间断电源、在线式不间断电源等。	
生活用电器		A020618		
空气调节电器		A02061802		
29	空调机	A0206180203	空调类额定制冷量 14000W 及以下入此, 不含多联式空调机组。	
图书和档案 (A05)				
图书 (A0501)				
普通图书		A050101		
30	书籍、课本	A05010101	不包括广告品。	
其他货物				
31	家具用具	A06		
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		A09		
纸制文具及办公用品		A0901		
32	复印纸	A090101	包括再生复印纸。	
医药品		A11		
兽用药品		A1105		
33	兽用疫苗	A110503	只包括动物强制免疫疫苗	
服务类 (C)				
电信和其他信息传输服务 (C03)				

序号	品目名称	编码	说明	备注
电信服务		C0301		
34	增值电信服务	C030102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0503		
35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050301		
36	车辆加油服务	C050302		
商务服务 (C08)				
印刷和出版服务		C0814		
印刷服务		C081401		
37	单证印刷服务	C08140101		
38	票据印刷服务	C08140102		
39	其他印刷服务	C08140199		
房地产服务 (C12)				
40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指益阳市内采购人的办公场所或其他公用场所水电供应服务、设备运行、门窗保养维护、保洁、绿化养护等的管理及服务,包括: ——住宅物业管理服务:住宅小区、住宅楼、公寓等物业的管理服务; ——办公楼物业管理服务:写字楼、单位办公楼等物业管理服务; ——车站、机场、港口码头、医院、学校等物业管理服务; ——其他物业管理服务。	
金融服务 (C15)				
保险服务		C1504		
财产保险服务		C150402		
41	机动车保险服务	C15040201		

备注: 表中所列项目不包括省属高校、科研院所采购的科研仪器设备。

